

债券代码: 143205.SH

债券简称: 17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55028.SH

债券简称: 18 闽纾债

债券代码: 112967.SZ

债券简称: 19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271.SZ

债券简称: 20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341.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1

债券代码: 149378.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2

债券代码: 149514.SZ

债券简称: 21 福投 0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福投 01，债券代码：143205.SH）、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纾困专项债券（债券简称：18 闽纾债，债券代码：155028.SH）、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福投 01，债券代码：112967.SZ）、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福投 01，债券代码：149271.SZ）、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1，债券代码：149341.SZ）及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2，债券代码：149378.SZ）和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21 福投 03，债券代码：149514.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

关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的《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划转的公告》，发行人涉及资产划转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8 月 5 日收到控股股东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重组升格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闽国资改革〔2021〕110 号）。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部分省属企业整合重组方案的批复》（闽政文〔2021〕5 号）精神，福建省国资委拟将发行人所属的福建中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闽水务”）以市场化方式并入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水投公司”）。

发行人于 11 月 8 日收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福建中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1〕294 号），福建省国资委同意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的中闽水务 100%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为 23500 万元），以经划转各方确认的 2020 年底经审计的账面归母净资产无偿划转至省水投公司。

同日，发行人收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1994%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1〕297 号），以经划转各方确认的中闽水务 2020 年底经审计的账面归母净资产为计价基础，福建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省水投公司的 23.1994%股权（对应认缴注册资本为 106717.176813 万元）无偿划转至发行人。

中闽水务为发行人全资二级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本为 23,500 万元，主要从事对水务行业的投资及资产管理。中闽水务 2020 末/年度财务数据及占发行人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公司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闽水务	50.06	3.94	23.85	4.17	8.34	16.81	0.59	2.49

（二）截至 2020 年末中闽水务总资产、净资产金额未达到发行人 50%；2020

年度中闽水务营业收入未达到发行人 50%，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对方为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福建省国资委/100%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 229 号省水利水电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梅长河

注册资本：46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水利行业、电力业的投资；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电力工程的设计、施工；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污水处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最近一年省水投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诚信情况良好。

（二）与发行人关系

省水投公司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均为福建省国资委。

三、交易标的情况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闽水务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华兴审字〔2021〕21003140625 号），中闽水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亿元）	2020 年度/末
总资产	50.06
货币资金	7.93
总负债	26.21
净资产	23.85
营业收入	8.34
净利润	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0.60

中闽水务为发行人旗下从事水务主业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的全资子公司。最近一年，中闽水务生产经营情况良好。目前中闽水务公司控股或参股投资的水主

要务项目有：福清闽江调水工程、莆田湄洲湾北岸供水工程、泉州湄洲湾南岸供水工程、福建敖江引水工程等福建省重点项目以及罗源湾、福清市、宁德市、福安市、邵武等城市供水项目。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为中闽水务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 12,965 万元，不存在资金被其占用的情形。

四、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中闽水务划转资产事项已经福建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福建中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1〕294 号）批复同意。省水投公司无偿划转事宜已经福建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福建省水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3.1994%股权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21〕297 号）批复同意。发行人已就省水投公司无偿划转事宜与福建省国资委签署《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上述事项尚未办理工商变更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定及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发行人本次资产划转未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要求。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